公司代码：600507　　公司简称：方大特钢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4、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司拟定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本预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的相关情况及其对公司分红等事项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方大特钢	600507	长力股份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吴爱萍		李帅
联系地址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电话		0791-88396601		0791-88396314
传真		0791-88386926		0791-88386926
电子信箱		fdtg600507@163.com		fdtg600507@163.com

2、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简介

2025年是我国“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钢铁行业深入贯彻落实高质量发展要求，以“减量发展、存量优化”为核心导向，在产能治理、结构调整、绿色转型和智能制造等方面持续发力。面对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国内供需结构深度调整的复杂形势，行业顶住压力完成既定发展目标，“十四五”期间累计压减粗钢产量超1亿吨，产能结构持续优化，产业基础能力和产业链现代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绿色低碳和高端化发展成为行业发展主旋律。

2025年钢铁行业全年发展情况如下：

(一)供需格局深度调整，品种结构优化持续深化。供给端，行业产能治理成效显著，2025年全国粗钢产量9.61亿吨，同比下降4.4%；生铁产量8.36亿吨，同比下降3.0%；钢材产量14.46亿吨，同比增长3.1%；产品结构的高端化升级，制造业用钢占比已超过建筑业用钢，中厚宽钢带产量从2020年的1.70亿吨增长到2025年的2.23亿吨，成为产量第一的钢材品种；钢筋产量从2020年的2.66亿吨下降到2025年的1.86亿吨、长材产品占比持续走低。需求端，国内粗钢表观消费量8.29亿吨，同比下降7.1%，钢材品种结构随下游需求变化不断优化，传统建筑用钢需求持续回落，房地产行业调整态势未改、基建“补短板”对建筑用钢的支撑作用呈现结构性特征；制造业用钢需求成为核心增长极，占比提升至50%以上，新能源汽车、船舶、工程机械、新能源装备等领域对高端钢材的需求持续攀升，高牌号硅钢、高强钢、高端压力容器用钢等品种需求缺口扩大。

(二)出口量创历史新高，出口结构持续改善。2025年，受全球部分地区钢铁产能供给不足、国内高端钢材竞争力提升等因素影响，我国钢材出口实现逆势增长，出口量达1.19亿吨，同比增长7.5%，创历史新高；出口均价694美元/吨，同比下降8.1%，主要受国际大宗商品价格波动及市场竞争格局影响。出口品种结构呈现显著优化特征，高端化、高附加值钢材成为出口主力，厚钢板、热轧薄板、大型型钢等产品出口量大幅增长，钢筋等普通钢材出口占比下降，反映出我国钢铁行业在全球产业链中的地位逐步提升，高端产品的国际市场认可度持续提高。同时，出口市场布局更趋多元，对东南亚、中东、拉美等新兴市场的出口占比进一步提升，有效对冲了欧美市场贸易保护主义带来的影响。

(三)行业效益大幅改善，成本红利充分释放。2025年钢材价格虽仍处近年低位，但原料成本端跌幅大于成材价格，成本红利充分释放，叠加行业生产结构优化、企业自律控产，钢铁行业盈利状况实现质的改善。据中钢协统计，2025年重点统计企业累计营业收入为6.1万亿元，同比下降3.1%；营业成本为5.7万亿元，同比下降4.5%；利润总额1151亿元，同比增长1.4倍，其中钢铁主业盈利445亿元，实现扭亏为盈；平均利润率为1.9%，同比上升1.13个百分点。截至2025年末，重点统计企业平均资产负债率为61.7%，同比下降1.09个百分点，企业经营质量和抗风险能力明显提升。

(四)联合重组向纵深推进，产业集中度持续提升。2025年钢铁行业以增强产业协同为导向，深入开展联合重组，市场化、法治化推进产能治理，要素资源进一步向优势企业集中，产业布局持续优化。2025年钢铁行业CR10达到44.3%，比2024年提高了0.1至0.14个百分点，比2020年提高约4.2个百分点，产业集中度提升为行业高质量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五)绿色低碳成效显著，环保指标持续优化。2025年钢铁行业绿色低碳发展取得标志性成果，超低排放改造和极致能效对标深入推进，污染物排放水平大幅降低，资源能源利用效率持续提升。据中钢协数据，2025年重点统计企业节能环保投资294亿元，占固定资产投资总额的26%；排水量同比下降1.9%，外排废水中化学需氧量、氨氮、悬浮物排放量同比分别下降3.5%、13.5%、4.9%；二氧化硫、颗粒物、氮氧化物排放量同比分别下降10.6%、7%、13.7%；高炉渣、焦炉煤气利用率分别提高0.29、0.25个百分点；吨钢可比能耗同比下降0.3%。

(六)智能制造深度融合，行业数字化水平持续提升。2025年，钢铁行业智能制造从“单一环节智能化”向“全产业链数字化”推进，头部企业建成集智慧生产、质量管控、设备运维、供应链管理、安环消防于一体的数字化平台，机器人应用密度进一步提升，无人库区、无人炼钢、远程运维等应用场景不断拓展。95%以上的钢铁企业实现生产制造执行系统和能源管控系统的深度融合，部分企业实现全流程数字化管控，生产效率、产品质量稳定性、能源利用效率进一步提升，员工劳动强度持续降低，智能制造成为行业降本增效、高端化发展的核心支撑。

(七)商用车市场温和复苏。根据中国汽车工业协会数据，2025年中国商用车全年累计产量426.1万辆，销量429.6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2.0%和10.9%。其中，12月商用车产销分别完成42.1万辆和44.1万辆，环比分别增长12.5%和15.2%，同比分别增长12.9%和15.3%。在主要品种中，货车全年产销分别完成369.3万辆和372.3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2.0%和10.7%；客车全年产销分别完成56.8万辆和57.4万辆，同比分别增长11.8%和12.3%。行业整体呈现强劲回暖态势。2025年全年我国累计销售重卡114.5万辆，累计同比增长27.0%，对汽车板簧及弹簧扁钢需求形成有力支撑。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结果，公司属于“制造业-黑色金属冶炼及压延加工业”，主要业务是冶金原燃材料的加工、黑色金属冶炼及其压延加工产品及其副产品的制造、销售，主要产品包括螺纹钢、优线、弹簧扁钢、汽车板簧、铁精粉等，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汽车制造等行业。建筑钢材主要销往江西省内(南昌、丰城、樟树、高安、抚州、上饶、赣州、九江、景德镇等)、部分销往省外湖北、江苏、浙江等区域；弹簧扁钢销售覆盖面广，主要销往江西省内、山东、湖南、湖北、重庆、广东、广西、浙江、少部分销往国外东南亚、非洲、美洲等地区。

公司生产的弹簧扁钢具有优良的综合性能、高抗拉强度和疲劳极限、高弹性极限和屈强比，还具有足够的塑性和一定的韧性；同时，具有良好的淬透性和表面质量，以及良好的冷加工性能和热处理工艺性；主要应用于汽车钢板弹簧或空气悬架导向臂。公司生产的弹簧扁钢，成分控制精确合理，产品性能稳定，尺寸精度较高，外观质量好，可按用户要求全定尺交货。公司专业生产弹簧扁钢之外，也可生产链条扁钢、刀具扁钢等其他类扁钢产品，还可根据用户在外形、尺寸、成分、性能等方面的特殊定制需求，为用户定向开发各类型扁钢产品。

公司生产的热轧钢筋主要有带肋钢筋、光圆钢筋，具有强度高、塑性好、耐腐蚀、焊接和冷弯性能优异等特点，市场认可度较高，海鸥牌热轧带肋钢筋获全国冶金实物质量“金杯奖”荣誉；广泛应用于房屋、桥梁、道路等土建工程建设，包括高速公路、铁路、地铁、桥梁、涵洞、隧道、防洪、水坝等公用设施，以及房屋建筑的基础、梁、柱、墙、板等。

公司始终紧跟市场变化，坚持以销定产的原则，按照保生产、保供应的原则按需采购原材料；灵活调整销售节奏、区域、价格和品种规格等，实现公司产品效益最大化。

3、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5年	2024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年
总资产	19,489,596,626.27	19,247,943,184.12	1.26	19,776,506,65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153,492,940.67	9,296,100,737.13	9.22	9,218,460,277.70
营业收入	18,233,415,356.71	21,559,524,629.92	-15.43	26,507,307,419.09
利润总额	1,222,289,176.96	469,063,328.21	160.58	966,370,74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42,267,648.01	247,847,625.65	280.18	688,824,480.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92,481,257.59	176,306,885.77	349.49	674,629,856.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63,621,432.48	876,007,090.46	-47.08	594,151,549.0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70	2.66	增加7.04个百分点	7.8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07	0.109	273.39	0.29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07	0.109	273.39	0.287

3.2 报告期分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4,345,536,510.38	4,348,597,571.83	4,538,893,918.03	5,000,387,356.4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50,339,629.20	154,765,863.52	383,733,508.52	153,428,646.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08,573,469.94	144,967,080.59	301,310,213.09	137,630,49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0,979,835.51	-108,359,479.38	146,871,751.52	-75,870,675.1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股东情况

4.1 报告期末及年报披露前一个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和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2,47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1,229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内增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	26,351,347	753,204,599	32.56	0	质押	527,848,335	境内非国有法人
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	0	175,820,000	7.60	0	质押	85,216,90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徐惠工	0	116,824,114	5.05	0	无		境内自然人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0	50,052,659	2.16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红利优享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2,337,858	42,337,858	1.83	0	无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稳健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8,588,746	28,588,746	1.24	0	无		其他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1,364,624	27,950,519	1.21	0	无		未知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时代先锋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2,000,160	22,000,160	0.95	0	无		其他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价值智选回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747,620	19,747,620	0.85	0	无		其他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397,277	15,397,277	0.67	0	无		其他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江西方大钢铁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江西汽车板簧有限公司100%股权，其他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情况未知。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4.2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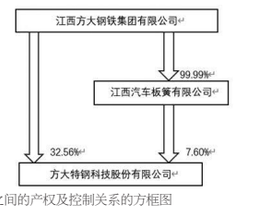

4.3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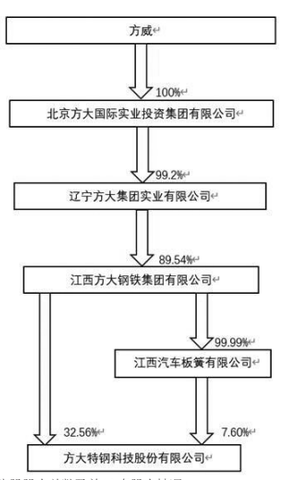

4.4 报告期末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1、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披露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2025年，公司钢材产量425.92万吨；实现营业收入182.33亿元，比去年同期减少15.4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42亿元，比去年同期增长280.18%；2025年底，公司总资产194.90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101.53亿元。

2、公司年度报告披露后存在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应当按露导致退市风险警示或终止上市情形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17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方大特钢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个人绩效考核结果，确认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以及制定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情况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结合公司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及个人绩效考核结果，2025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税前薪酬总额(元)
梁建国	董事长	1,742,429.44
黄智华	董事	0
敖新华	董事	0
徐志新	董事	0
易记金	董事、副总经理	879,920.72
孙跃	董事	0
白瑜	董事	0
曹欧平	董事	0
简鹏	董事、财务总监	742,028.70
梁俊娇	独立董事	63,216
饶威	独立董事	100,000
魏颖	独立董事	100,000
薛蕙	独立董事	63,216
毛英莉	独立董事	100,000
周雷	职工代表董事	474,169.94
曾飞骏	总经理	127,939.72
吴爱萍	董事会秘书	1,066,262.98
邱亚鹏	董事(已换届卸任)	0
谭兆春	董事、财务总监(已换届卸任)	154,155.81
郭相岑	董事(已换届卸任)	0
王波圣	董事(已换届卸任)	0
侍乐媛	独立董事(已换届卸任)	36,780
李晓慧	独立董事(已换届卸任)	36,780
李红卫	职工代表董事(已换届卸任)	168,274.20
陈文锋	总经理(离任)	468,221.27
谢华强	副总经理(离任)、财务总监(离任)	486,687.88
黎金芳	总经理助理(已换届卸任)	212,743.55
鲍文戴	总经理助理(离任)	169,822.90
合计		7,192,649.11

注：上述金额中包含公司已预留的在任非独立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161,309.72元薪酬，将在公司2025年度报告及审计报告经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发放。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二)适用期限

董事薪酬方案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至新的薪酬方案通过之日自动失效。

(三)薪酬方案

1、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按照其所担任的职务，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不额外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津贴：每人每年10万元人民币(含税)，自任期开始起按月发放。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按照《方大特钢高层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规定，依据其与公司签署的劳动合同，具体任职岗位、绩效考核结果等领取薪酬。

(四)其他规定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组成，其中，绩效薪酬额度占比不低于全年薪酬总额的50%；

2、上述薪酬均为税前薪酬，其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3、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的一定绩效薪酬将于公司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经股东会审议并披露后计算发放。

4、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的一定比例的年度绩效薪酬将于公司经审计的年度报告经董事会审议并披露后计算发放。

5、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6、除上述薪酬方案外，公司可以根据经营情况和市场情况，针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中长期激励措施，包括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具体方案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由公司另行确定。

上述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生效。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19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6年4月10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年度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6年4月10日 14点30分

召开地点：公司四楼会议室(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6年4月10日

至2026年4月10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3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
4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
5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
6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相关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方大特钢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方大特钢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方大特钢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方大特钢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方大特钢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方大特钢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方大特钢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6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6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录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录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0507	方大特钢	2026/4/7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国有股、法人股股东持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工商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印章)及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凭证；代理人应持委托人及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证券公司出具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传真或信函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6年4月8日-9日，8:30-11:30，14:00-16:30。

(三)登记地点：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

(四)传真号码：0791-88386926；联系电话：0791-88396314。

六、其他事项

(一)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

(二)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交通及住宿费用自理；

(三)通讯地址：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办(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冶金大道475号)，邮政编码：330012。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2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6年4月10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2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3	2025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	独立董事2025年度述职报告			
5	2025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6	关于董事2025年度薪酬及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身份证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21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3月31日(星期二) 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24日(星期二)至0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fdtg600507@163.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6年3月21日发布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5年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6年03月31日(星期二)16:00-17:00举行2025年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5年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03月31日(星期二)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梁建国

总经理：曾飞骏

董事会秘书：吴爱萍

财务总监：简鹏

独立董事：魏颖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6年03月31日(星期二)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6年03月24日(星期二)至03月30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preCallQa)，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fdtg600507@163.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李帅

电话：0791-88396314

邮箱：fdtg600507@163.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3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6-018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担保对象一	本次担保金额	48,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4,796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担保对象二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6,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0,298.5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担保对象三	被担保人名称	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999.5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担保对象四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9,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2,114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担保对象五	被担保人名称	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5,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5,00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是
担保对象六	被担保人名称	宁波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4,7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0,563.9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担保对象七	被担保人名称	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10,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29,867.53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担保对象八	被担保人名称	南昌方大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
	本次担保金额	33,000万元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	19,895.40万元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是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否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372,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36.64
特别风险提示	无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及履行的决策程序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特钢”或“公司”)于2026年3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1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根据生产经营的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辽宁方大集团国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集团贸”)、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悬架集团”)、宁波方大海鸥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波海鸥”)、南昌方大资源综合利用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资源”)及悬架集团下属全资子公司江西方大长力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方大长力”)及控股子公司重庆红岩方大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红岩”)、济南方大重弹汽车悬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济南重弹”)、昆明方大春鹰板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明春鹰”)在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敞口)金额合计人民币158,700万元，其中重庆红岩、济南重弹及昆明春鹰的其他股东不提供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具体担保金额、担保期限等以实际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公司间接控股子公司重庆红岩、济南重弹、昆明春鹰分别以其自有资产为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期限与担保期限一致。

(二)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公司	悬架集团	100.00	48.34	24,796.00	48,000.00	4.73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公司	重庆红岩	56.00	45.21	10,298.50	16,000.00	1.58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是
公司	济南重弹	86.63	30.60	2,999.50	3,000.00	0.30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是
公司	方大长力	100.00	41.98	12,114.00	9,000.00	0.89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公司	昆明春鹰	53.30	59.87	5,000.00	5,000.00	0.49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是
公司	宁波海鸥	100.00	43.95	20,563.90	34,700.00	3.42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公司	方大国贸	100.00	59.40	29,867.53	10,000.00	0.98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公司	方大资源	100.00	43.54	19,895.40	33,000.00	3.25	自公司第九届第十三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担保对象一：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江西方大特钢汽车悬架集团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合计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雷军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60106556015451F
成立时间	2010年5月27日
注册地	江西省南昌市
注册资本	25,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汽车、拖拉机、农用运输机械零部件及配件、汽车弹簧专用设备、汽车底盘、汽车弹簧、汽车空气悬架、导向臂、汽车横向稳定杆、扭杆、油气悬挂及举升缸、模具、金属制品研发、制造、加工；国内贸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